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1)

**寄發有關**

- (1) 主要及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特別交易；**  
**及**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的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與耀帝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就(其中包括)出售協議、租賃協議及股東協議(就收購守則規則25而言為特別交易(「特別交易」)及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及要約聯合刊發的公告(「聯合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特別交易、出售協議、租賃協議及股東協議的詳情；(ii)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就特別交易、出售協議、租賃協議及股東協議各自條款及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v)上銀國際就特別交易、出售協議、租賃協議及股東協議各自條款及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vi)有關本集團所持物業權益之估值報告；(v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viii)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規定提供之其他資料的通函，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6樓632至633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詳情載於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出任何投票決定前，務請閱覽通函，特別是通函所載的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及上銀國際之意見函件。如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意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必須嚴格遵守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

承董事會命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錫鵬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錫鵬先生、許錫南先生及周浩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少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斌先生、江興琪先生及譚旭生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